

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3月28日（星期一）在杭州市凯旋路226号办公楼八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23日通过专人送达及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忆明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同意选举吴忆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（简历附后）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我们认为：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成本，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3月29日

附件：相关人员简历

附件：相关人员简历

1、吴忆明先生简历

吴忆明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8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经济师。历任杭州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处会计、主办会计、处机关团支部书记，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科技中心财务部部长、机关党支部第二支部书记、局机关党组成员、杭州市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工会主席。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、工会主席。